

#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专项培训有关情况的报告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日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贡酒”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对其进行持续督导，并开展现场检查及培训工作。现将日信证券于2015年12月对迎驾贡酒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培训的情况予以报告。

**培训时间：**2015年12月25日

**培训地点：**安徽省霍山县佛子岭镇

**参加培训的人员：**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

**培训讲师：**刘元高、饶毅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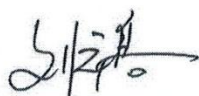
**专项培训情况：**现场培训前，日信证券制作了培训讲义，并提前要求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内容。现场培训时，日信证券培训人员讲解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体系和监管要求，以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与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规定，通过具体案例强调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的重要性。现场培训后，日信证券向迎驾贡酒相关人员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其他因故未参加培训的董事、监事和高管等人员，告知其在学习过程中如有问题可随时与日信证券培训人员联系。

**培训效果：**通过本次现场培训，迎驾贡酒主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体系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有助于迎驾贡酒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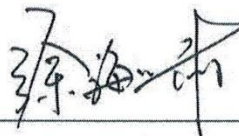
特此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持续  
督导专项培训有关情况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元高



徐海啸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2月28日